关于青岛信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青岛信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信芯微") 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青岛信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中金公司。中金公司委派陈曦、王丹、邵闳 洋、詹斌、邰永玉、尤珊珊、樊雨欣、李欣巧、孙泽文、陈相儒、刘家佑、孙运 超作为信芯微上市辅导小组成员,其中王丹担任辅导小组组长。原辅导小组成员 章志皓、刘晨晨因工作安排调整原因退出辅导小组,因辅导工作需要新增陈曦、 李欣巧、孙运超为辅导小组成员,新增辅导成员均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上述辅导 小组成员均未同时担任4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采用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进一步开展对辅导对象的尽职调查工作,收集与梳理辅导对象在财务、业务、法律等方面的资料,对辅导对象的生产经营、财务规范、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深入核查与规范;
 - (2) 对辅导对象管理层、业务人员进行访谈,进一步了解辅导对象经营模

式、业务开展情况,持续跟踪与梳理行业与市场动态,了解辅导对象及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3) 定期召开工作例会、不定期召开专题讨论会,与辅导对象及其他中介 机构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时间安排及重大事项解决方案和落实情况进 行讨论,就辅导过程中的重点事项提出整改方案并督促辅导对象尽快整改。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中金公司、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前期尽职调查的基础上,通过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查阅相关资料对辅导对象的基本情况、业务经营情况、公司运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内部控制等多方面开展进一步尽职调查,讨论公司需改进事项,督促辅导对象按照科创板上市要求进行规范整改。

根据辅导计划与实施方案,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通过文件核查、授课培训、答疑、与各部门对接辅导工作、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或内部沟通会、当面访谈等 多种方式,有序开展辅导工作,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辅导的证券服务机构包括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与辅导对象保持密切沟通,诚实、 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有针对性地实施了各项辅导工作,辅导对象高度 重视并配合辅导工作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的辅导工作,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均得 到了较好地执行,各项工作均顺利完成。

(五)接受辅导人员变更情况

自辅导期开始之日至本报告出具日,接受辅导人员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

本辅导期内,因公司控股股东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程开 训变更为于芝涛,因此程开训退出本次接受辅导培训人员名单。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中金公司在对信芯微的经营管理、业务发展、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等方面尽职调查的基础上,针对性地提出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加强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相关建议。在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协助下,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完善了内控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采购、销售平稳运行。

此外,辅导工作小组就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情况做了进一步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显示芯片及 AIoT 智能控制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已成为国内领先的显示芯片供应商,以优异的产品设计和可靠的量产品质赢得了客户的高度信任,是中国大陆少数具备覆盖高清、全高清、超高清和8K分辨率以及 60Hz 至 360Hz 刷新率 TCON 产品量产能力的供应商之一,在国际市场上也具备一定的竞争力。发行人在显示芯片与 AIoT 智能控制芯片等领域均正在进行持续研发并积累了充分的技术储备。发行人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3 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1.3.4 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中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符合科创板定位。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对辅导对象在财务、法律、业务等各方面进行 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前期发现发行人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运维系统的情况,辅导 工作小组就该等问题督促发行人进行系统独立性评估与整改,并积极开展应用系 统部署,安排公司人员担任主要运维开发工作等。目前,系统独立性问题已基本 解决。

辅导工作小组未来将会同各中介机构继续对发行人进行全面尽职调查, 梳理相关问题并督促发行人进行整改。未来,公司各业务条线运行将进一步规范,从 而完善公司的内控水平。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中金公司将继续辅导公司以进一步加深和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一) 持续推进辅导工作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将在辅导工作中继续通过尽职调查、召开定期中介协调会、重大事项专题讨论会等形式,对辅导对象在法律、财务、业务等各方面情况进行全面深入的梳理及核查。

辅导工作小组将按照辅导计划,结合最新的监管要求、政策和法规,与其他中介机构持续动态核查辅导对象财务、法律与业务相关事宜,持续推进辅导工作并完善辅导工作底稿。对于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辅导工作小组将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制定整改方案、召开专题会议、督促辅导对象进行整改,协助辅导对象尽快实现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要求的目标,进一步推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事宜。

(二) 持续关注重大变化

中金公司下一阶段的辅导人员拟维持不变。中金公司将在后续辅导期间持续 关注发行人的重大变化,对发行人后续发生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的重大 事项,将及时进行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青岛信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下 場 職	王 丹	DP id B
詹斌	が永玉	李欣巧
た一世一世	樊雨欣	34 净之 孙泽文
陈相儒	刘家佑	弘远起 孙运超

